

##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东莞物流公司投资建设 3 号泊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根据业务需要拟投资建设东莞港麻涌港区新沙南作业区深粮仓储配套码头扩建工程（以下简称“3号泊位”），该项目拟建设2万吨级粮食泊位1个，总投资额1.75亿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物流公司投资建设3号泊位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核查，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3号泊位工程港口使用岸线已于前期取得《交通运输部关于东莞港麻涌港区新沙南作业区深粮仓储配套码头扩建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根据东莞港总体规划、拟建港区功能要求、现场工程建设条件和吞吐量及到港船型预测，本工程将建设2万吨级粮食泊位1个，本工程所处岸线已规划为5000-20000吨级散、杂货泊位，需码头岸线190m。以年设计吞吐量145万吨配置装卸设备，达产吞吐量为160万吨（含过驳量23万吨）。

#### 三、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建设项目筹备至竣工验收的全部建设费用，由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留费用、建设期贷款利息四部分组成。

总估算投资为：17,493.1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3,849.3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251.04万元，预留费用805.02万元，建设期利息587.80万元。

#### **四、经济效益**

（一）收入估算：达产年收入为2,515万元。

（二）税金估算：达产年一般年增值税及附加为122万元。

（三）成本估算：项目达产时，年总成本费用预计为1,672万元。

（四）利润：项目达产时，年利润总额721万元。

#### **五、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项目的建设是满足东莞粮食物流节点业务发展需要，将助力打造珠三角区域优势粮食综合物流园区。

（二）本项目的建设是适应船舶大型化发展趋势的需要，将丰富到港船型，预留集装箱粮食码头运输发展空间。

（三）本项目的建设是加快公司实现“十四五”战略发展的需要。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